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33n0633

法華經為為章

唐 窺基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 次
  - 五門分別
  - 第一彰數定聲
  - 第二依聲定訓
  - 第三聲訓次第
  - 第四就經分數
    - 序品
    - 方便品
    - 譬喻品
    - 信解品
    - 藥草喻品
    - 授記品
    - 化城喻品
    - 五百弟子品
    - 人記品
    - 法師品
    - 寶塔品
    - 提婆品
    - 勸持品
    - 安樂行品
    - 涌出品
    - 壽量品
    - 分別功德品
    - 隨喜功德品
    - 法師功德品
    - 不輕品
    - 神力品
    - 囑累品
    - 藥王品
    - 妙音品
    - 觀世音品
    - 陀羅尼品
    - 嚴王品

    - 普賢品
  - 第五通申作意
- 卷目 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633
妙法蓮華經釋為為二章

大慈恩寺　基　撰

將欲辨為為二章，略以五門分別：一、彰數定聲；二、依聲定訓；三、聲訓次第；四、就經分數，七卷不同，即分為七；五、申作者意。
第一、彰數定聲有二(一字數，二定聲)：總據一部，都有六百一十八字，二百九十一字平聲，三百二十七字去聲。
第二、依聲定訓。平聲為(榮危反)，有九訓(由求當得定被作是名)。去聲為(榮偽反)，有三訓(以與助)。
第三、聲訓次第。然但隨其經，初有彼聲，即隨義訓，論為次第，是則聲訓始終，使不相雜。又復通標一句，冀其文顯義彰，尋之易見，或在上中下也。此中若同常喚，但與訓之；若違先所呼，必為再言。思義唯合博達，賢德幸請詳焉。
第四、就經分數。

○序品

常為諸佛(得)、為諸菩薩(與二)、為說涅槃(與)、為說緣覺(與)、為說淨道(與)、為眾講法(與)、不以為喜(是)、為供舍利(以)、為欲說此(定)、為當授記(定)、為說何等(定又當與)。
為求聲聞(與)，為求辟支(與)，皆為法師(作)，所為因緣(以)，為人演說(由)，為廣分別(與)，為世間眼(是)，為汝等說(與)。曰：為淨身(名)號，為求名(作)，當為除斷(與)。
已上第一品二十三字，九字平聲，十四字去聲。

○方便品

事為云何？(當)佛為解說(與)、為是究竟(定)、為是所行(定)、為如實說(與)、為佛長子(是)、為此眾故(與)、吾當為汝(與)、當為汝說(與)、是為諸佛(名)、常為一事(以)、為眾生說(與)、而為眾生(與三)、是法皆為(以三)、而為說法(與)、如此皆為(以)、為是說涅(與)、大乘為本(與)、為此諸佛(與)、為說大乘(與)、事為不可(是)、為說實相(與)、為說方便(與)、沙為佛塔(與作)、若人為佛(以)、實為一乘(以)、實為佛乘(以)、為是眾生(以)、為諸眾生(與)、為教菩薩

(以)、為五比丘(與)、為說佛慧(以)、為已供養(是)、為諸法王(是)、為如是等(與)。

已上第二品四十字，一十字平聲，三十字去聲。

○譬喻品

為自欺誑(是)，為共為不(定是)，為諸梵志(作)，是魔所為(作)，為天人所(得)，為無上道(以)，為諸聲聞(作)，瑠璃為地(作)，黃金為繩(作)，為大寶故(名)，恒為諸佛(得)，除為王子(作)，為王子時(作)，光佛所為(作)，願為四眾(與)，皆為阿耨(以)，為化菩薩(被)，為火所燒(被)，我當為說(與)，無令為火(被)。何者為舍(名)？云何為失(名)？此舍已為(被)，必為取焚(被)，非為虛妄(是)，便為已得(是)，則為一切(是)，為度眾生(以)，為生老病(被)，不以為患(作)，我為眾生(是)，為諸眾生(□)，而為三界(被)，為說三乘(與)，則為所燒(被)，我今為汝(與)，為求羊鹿(以)，名為摩訶(作)，為一切眾(是)，為火所逼(被)，將為火害(被)，吾為汝等(與)，以為茵蓐(作)，能為救護(以作)，我為眾生(與)，為無有上(是)，為此等故(以)，為是等故(以)，貪欲為本(是)，為滅諦故(□)，名為解脫(得)，我為法王(是)，為欲利益(以)，則為見我(是)，為深智說(與)，亦勿為說(與)。又復為人(被)，為諸童子(被)，為諸小虫(被)，若得為人(作二)，為人所使(被)，以為衣服(作)，乃可為說(十與)，為一切智(以作)，汝當為說(□)。

已上第三品八十一字，四十六字平聲，三十五字去聲。

○信解品

何為見捉(得)？為子名所(是)，名之為兒(作)，便為不異(是)。我等為子(是)，自以為足(得作)，不為分別(作是)。為諸菩薩(與)，佛則為我(與)，常為王者(得)。為除糞穢(與)，樂為鄙事(作)，為大菩薩(與)。但為菩薩(與)，而不為我(與)，自謂為足(得)。無漏無為(作二)，則為已得(是)。我等雖為(與)，能為下劣(作)，隨宜為說(與)，而為說法(與)。

已上第四品，二十四字平聲，十字去聲。

○藥草喻品

為聽法故(以)，而為說法(與)，不即為說(與)，甚為希有(是)，則為永失(作)，隨力為說(與)，為諸眾生(與)，我為如來(是)，我為世尊

(是)，為大眾說(與)，常為大眾(與)，恒為一切(與)，如為一人(與)，名為大樹(作)，今為汝等(與)。

已上第五品一十五字，五字平聲，十字去聲。

○授記品

得成為佛(當三)，瑠璃為地(□)，黃金為繩(作二)，為佛智慧(以)，以為莊嚴(作)，見為授記(與)，頗梨為地(作二)，為眾說法(與)，皆為十方(得)，為佛道故(以)，常為天人(與)。

已上第六品，一十一字平聲，五字去聲。

○化城喻品

磨以為墨(作)。盡末為塵(作二)。悉以為墨(作)。塵為一劫(作)。先為彼佛(與)。為供養佛(以二)。為度眾生(以)。為得最大(當)。願為世間(與)。與分別顯(與)。為諸梵眾(與四)。為大得天(是四)。為佛出世(是四)。為眾生作(與)。為眾生之(作)。為世間眼(作)。而為沙彌(作)。為我等說(與)。為阿耨多(以二)。為四部眾(與)。甚為希有(是)。以為眷屬(作)。為沙彌時(作)。為說是經(與)。為是等故(與)。為止息耳(以)。今為汝等(與)。為止息故(以二)。為說汝等(與)。為覺悟群(以)。為宣種種(與)。為無量億(與)。曾亦為汝(與)。為一切導(作)。為息說涅(與二)。為說真實(□)。今為汝等(與)。為佛一切(作以)。

已上第七品五十二字，二十二字平聲，三十一字去聲。

○五百弟子品

所為希有(作)。而為說法(與)最為第一(得)。為淨佛土(以二)示為第一(得)。為一佛土(作)。七寶為地(作)。為求無上(以)名為寶明(作)。是等為僧(作)。得成為佛(當)號為普明(作)。當為宣說(與)小智為足(作)。為衣食故(以)便以為足(作是)。何為衣食(以)甚為癡也(是)。為菩薩時(作)得少為足(作是)。而汝謂為(是)自以為足(作)。少便為足(作)乃為真滅(是)。

已上第八品二十五字，十八字平聲，七字去聲。

○人記品

等為一切(是)，常為侍者(作)，瑠璃為地(作)，佛為十方(得)，方便為侍(作)，常為諸佛(與)，亦為此佛(與)，為太子時(作)，羅睺為長

(作)，受法為法(名)，皆為其長(作)，現為我長，名為實相(作)。

已上第九品一十三字，十一字平聲，二字去聲。

○法師品

竊為一人(與)，廣為人說(與)，則為如來(得。二)最為難信(是)，為他人說　則為以衣(得被作)，又為他方(得)而為開示，　當知是為(名。二)欲為四眾(與)，應為四眾(與)，為諸菩薩(與)，為其集聽(作)，我還為說(與)，廣為分別(與)，慈悲為室(作)，法空為座(作)，處此為說(與)，為眾生說(與)，為之作衛(與)，爾時為現(與)，為說今通(與)，為四眾說(與)，為作聽法(與)。

已上第十品，二十六字平聲，十六字去聲。

○寶塔品

以為嚴飾(作)。為大眾說(與)。為聽是經(以)。為作證明(與)。為聽法華(以)。頗梨為地(作)。以為莊嚴(作)。為眾說法(與)。瑠璃為地(作二)。黃為為繩(作)。以為侍者(作)。為莊莊嚴(作)。通為一佛(作)。為諸佛當(以與)。為聽是經(以)。尚為法來(與)。不勤為法(與)。為坐諸佛(以)。則為供養(是)。為是經故(以)。則為見我(當)。此為難事(是)。未足為難(是)。亦未為難(是)。為眾演說(與)。是則為難(是六)。為人演說(與)。我為佛道(作)。則為疾得(是)。

已上第十一品，四十五字，三十字平聲，十六字去聲。

○提婆品

為欲滿足(以)。為於法故(以二)。誰能為我(與)。當為宣說(與)。而為牀座(作)。為求大法(以)。為我解說(與)。當為奴僕(作)。當為汝說(與)。為諸眾生(與)。不為己身(以)。為大國王(作)。故為汝說(與)。廣為眾生(與)。為眾生故(以)。普為十方。普為時會(與)。

已上第十二品，一十八字，三字平聲，十五字去聲。

○勸持品

不以為慮(是)、為大法師(作二)、俱為法師(作)、願不為慮(當)、未得謂為(是)、為世所恭(得)、為貪利養(以)、為求名聞、為斯所經(以被)、為說是經(以)。

已上第十三品，一十一字，八字平聲，三字去聲。

○安樂行品

甚為難有(是)。能為眾生(與)。則為說法(與)。而為說法(與二)。以為親厚(作二)。若為女人(與)。乃至為法(與)。為聞佛道(以)。為利殺害(以)。為女說法(與)。是則名為(作二)。有為無為(作二)。為諸國王(與)。而為解說(與)。隨問為說(與)。和顏為說(與)。不為多說(與)。則為大失(是二)。常為比丘(得)。為聽法故(以)。常為法故(與)。為說諸經(與)。而不為說(與)。為大法王(是)。最為甚深(是)。為說此法(與)。能為難事(作)。為諸法王(是)。為是眾生(與是)。末後乃為(與)。此經為尊(是)。為汝等說以為給使(作)。佛為四眾(與)。而為供養(作)。即為授記(與)。聞法為人(與)。為四眾說(與)。

已上第十四品，四十四字，一十七字平聲，二十七字去聲。

○涌出品

最為上首(是)，為從何所(定)，誰為其說(與)，為求佛道(以二)，為太子時(作)，為佛道故(以)，甚為希有(是)，願為解說(與二)，為除眾疑(與)，佛為未來(與)，今為解說(與)。

已上第十五品，一十三字，四字平聲，九字去聲。

○壽量品

彌勒為首(作)，末為微塵(作)，盡以為塵(作)，為是人記，皆為度脫(以)，為度眾生(以二)，為毒所中(被)，為眾生故(與)，為說無上(與)，不為現身(與)，乃出為說(與)，時為此眾(與)，為說佛難(與)，為治狂子(與)，亦為世人(是)，為凡夫顛(與)，為說種種(與)。

已上第十六品，一十八字，五字平聲，十三字去聲。

○分別功德品

為阿耨多(以與)，為此所輕(被)福，為如此(得)，則為見佛(是)，是為深信(是)，則為頂戴(是)，不須為我(與)，為已起塔(是)，為已於無(是)，則為起立(是)，為他人說(與)，又為他人(與)，則為具足(是)，為已如上(是)，隨順為解(與)，無漏無為(作)。

已上十七品，一十九字，十三字平聲，六字去聲。

○隨喜功德品

為得幾所？(當)為父母宗，　寧為多不？(是)為是經故，(以)為人分別(與)、隨喜為他(與)、為方便說(與)、不可為譬(得)、為人所喜(得)。

已上第十八品九字，四字平聲，五字去聲。

○法師功德品

若為他人(與二)，為忉利諸(與)，為他人說(與)，或為人說(與)，為聽法故(以)，或時為現(與)，為眾生說(與)，為一切眾(與)。

已上第十九品九字，令是去聲。

○不輕品

中為天人(與)、為求聲聞(與)、為求辟支(與)、為說菩薩(與)、為常不輕(名)、廣為人說(與)、是人為作(與)、為諸四眾(與)、為他人說(與)、為人說故(與)、復為諸人(與)。

已上第二十品，一十一字，一字平聲，一十去聲。

○神力品

為諸菩薩(與)，為囑累故(以)，為悅眾生(以)，為求佛道(與)，為已見我(作)。

已上第二十一品，五字平聲，四字去聲。

○囑累品

當為演說(與)，為令其人(以)，則為已報(是)。

已上第二十二品三字，一字平聲，二字去聲。

○藥王品

七寶為臺(作)，以為供養(作)，佛為一切(與)，即為其父(與)。栴檀為[廾/積](作)，海為第一(是)，最為深大(是)，山為第一(是)，最為其上(是)，最為第一(是三)，最為照明(是)，最為其尊(是)，佛為第一(是)，亦為第一(是)，菩薩為第(是)，為諸法王(是)。不復為貪(被)，不為嗔恚(被)，不為憍慢(被)，為他人說(與)，則為閻浮(是作)。

已上第二十三品，二十三字，二十一字平聲，三字去聲。

〇妙音品

為無量無(以)而為說法(與五)，檀金為莖(作二)，白銀為葉(作二)，金剛為鬚(作二)，以為其臺(作二)，願為我等(與)，當為汝等(與)，能為供養(以)，為諸眾生(與二)，變為女身(作)，而為現形(與)。

已上第二十四品，二十一字，九字平聲，十二字去聲。

〇觀世音品

若為大水(破)，為求金銀(以)，而為眾生(與)，而為說法(與十九)，為施無畏(作)，為觀世音(作)，我為汝略(與)，為人所推(被)，為作依怙(與)。

已上第二十五品，二十七字，四字平聲，二十二字去聲。

〇陀羅尼品

寧為多不(是)，則為侵毀(是三)，亦為擁護(與)，亦為愍念(以)。

已上第二十六品六字，四字平聲，二字去聲。

〇嚴王品

為現神變(與)？師為是誰(是當)？我等為父(與)？為王說法(與)？為欲發起(以)？

已上第二十七品五字，一字平聲，四字去聲。

〇普賢品

名為說之(與)。為諸佛護(得)。為魔所著(被)。亦為供養(以)。名為旋陀(是)。而為說法(與)。不為女人(被)。為諸如來(得)。為千佛授(得)。為釋迦牟(得二)。不為三毒(被)。不為婬妬(被)。

已上第二十八品，一十三字、一十平聲、三字去聲，都計六百一十八字(二百九十一字平聲、三百二十七字去聲)。

第五通申作意者，謂此門通釋五門大旨，恐類古人只定訓作被二音，不體餘之訓釋，顯示後來未覺者，知訓釋之由，定佛語之要，九義、三義、一乘、五乘須明，將曉喻法之體故云爾。

妙法蓮華經為為二章(終)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